

证券代码：874358

证券简称：泰来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更正概况

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中部分内容需要更正，现予以更正。

二、更正内容

更正前：

二、（一）、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特点，为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拟定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00,000.00元，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32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更正后：

二、（一）、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特点，为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拟定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06）。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公司于本更正公告同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09）。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6年2月2日